

圖文傳真：3151 7052

香港中區立法會大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  
莫乃光議員

莫主席：

要求將香港電台暫停旗下臉書專頁更新事宜納入議程

2018 年 3 月 8 日下午約四時半起，香港電台（港台）下令要求旗下所有臉書專頁除緊急及必要更新外，全部停止更新，預定上架的帖文全部收起不發布，並要求部門高層檢討社交媒體發布的流程，所有帖文內容必須經節目監製過目。港台管方的舉動嚴重干預編輯自主，違反新聞自由。

有傳媒報導指，港台節目「視點 31」的臉書專頁上，其中一篇與中共中央提出修憲廢除國家主席任期限制有關的帖文，遭另一間親政府傳媒機構投訴。香港電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亦指出，3 月 8 日下午，管方在發出有關社交媒體的新指引前，正副處長曾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方會面，令人懷疑事件背後是否牽涉局方施壓。

香港電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已經發出公開信，抗議管方干預港台前線製作，並形容此舉「對機構造成損害」及「開極壞先例」。本人理解香港電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的憂慮，並認為此事應提上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討論。

鑑於此事件對港台編輯自主影響深遠，本人要求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將此事加入 2018 年 3 月 12 日的會議議程，並邀請廣播處處長出席會議，討論有關事宜，讓處長解答議員提問，釋除公眾疑慮。

委員  
楊岳橋

2018 年 3 月 9 日